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百花医药 编号:2024-041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4 年 第二季度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共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171,250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4.35%。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3,650,565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92.72%。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激励对象行权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 2024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24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的议案。

3. 2024年6月26日至2021年7月5日,公司在内部公告栏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在公示的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相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7月7日,公司对外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4. 2021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并对外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公告》。

5. 2021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 2022年6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7. 2022年7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部分予以注销的议案》。根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未达到行权条件的,经考核行权系数为B级、C级的员工部分股票期权,合计1,207,65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注销工作完成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62名调整为149名,持有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从12,100,000份调整至10,892,350份;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公司于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议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合计149名,可行权数量合计3,320,850份,行权价格为4.98元/股。

8. 2024年7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部分予以注销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公司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未达到行权条件、经考核行权系数

确定为B级、C级、D级的员工部分股票期权,合计1,586,825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注销工作完成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04名调整为177名,持有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从10,584,000份调整为8,997,175份;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议认为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行权核实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员合计176名,可行权数量合计3,937,175份,行权价格为4.98元/股。

二、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本次可行权的2024年第二季度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行权数量(万份)	30日累计行权占可行权数量的百分比	可行权占可行权数量的百分比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郭新红	董事长	90.000	0	90.000	100%	
董昕	财务总监、中诚医药董事长	90.000	0	0	0%	
吕国治	常务副总经理	67.500	0	67.500	100%	
廖 娜	副总经理、礼丰生物董事长	67.500	0	67.500	100%	
蔡子立	财务总监	67.500	0	67.500	100%	
赵超等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30.000	0	30.000	1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臣合(上海)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共176人)		3,524,675	171,250	3,320,065	94.42%	
合计		3,937,175	171,250	3,650,565	92.72%	

(二)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流通股

1. 可行权人数:
公司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176人,167人已行权。

2.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获得激励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上市流通时间
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已行权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股份数量为171,250股,新增股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述新增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董事、高管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参与行权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权新增股份的锁定和转让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三)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81,822,020	171,250	381,993,270
总计	381,822,020	171,250	381,993,270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登记情况
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已行权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股份数量为171,250股。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共行权171,250股,公司获得募集资金852,825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累计行权6,858,915份股票期权,公司累计获得募集资金34,157,391元,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已行权新增股份171,250股,公司总股本由381,822,020股变更为381,993,270股,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未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24-030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07,由公司董事李德全先生书面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06-2024/09
回购总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V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转融通业务 □为维护公司股权结构及权益
回购已回购数量	14,864,431股
累计已回购数量占股本比例	0.64%
回购均价	11,382.51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9.96元-83.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6日,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1.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舍得酒业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回购股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舍得酒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限自不超过人民币131.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28.86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舍得酒业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最新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6月,公司未实施回购。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86,43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33,167,579股的比例为0.4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3.00元/股,最低价为69.9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3,825,050.53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4-058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4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 暨股份上市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数量为1,883,320万份,行权有效期为2023年9月5日至2024年9月4日。2024年第二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已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7,384,573股。

● 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取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 2022年8月10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2. 2022年8月10日,公司召开八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审核意见。

3. 2022年8月11日至2022年8月20日,公司在官网(http://www.jiancun.com/)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内部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和董事会办公室未接到关于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任何异议。2022年8月23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报告》。

4. 2022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 2022年9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八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和八届监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6. 2022年9月16日,公司首次授予423名激励对象4,945,000万份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

7. 2023年7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八届董事会三十七次会议和八届监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利润分配,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为11.06元/股。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

8. 2023年8月10日,公司分别召开八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和八届监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9. 2023年8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八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和八届监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15名激励对象及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退休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对其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12,000份予以注销;同时,因公司2023年业绩水平未达到当期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对所有在职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

10. 2024年4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八届董事会三十九次会议和八届监事会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15名激励对象及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退休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对其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12,000份予以注销;同时,因公司2023年业绩水平未达到当期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对所有在职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

2024年,公司将继续努力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投资者创造稳定的投资回报,让投资者充分分享到公司业绩增长成果。

六、其他说明
本次“提质增效回购股份”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情况制定,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宏观经济、政策法规等因素影响而有所变化,故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07/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回购总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V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用于转融通业务 □为维护公司股权结构及权益
回购已回购数量	249,026股
累计已回购数量占股本比例	0.16%
回购均价	1,499.99元/股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95元/股-6.0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

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7.00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最新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6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49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6%,购买的最高价为6.08元/股,最低价为5.9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4,998,52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176 证券简称: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2024-048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 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屏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and 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持续提升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提质增效重回回报,持续提升经营业绩
2024年公司重点围绕以下方面重点开展工作:

1. 坚定不移转型升级。公司按照“十四五”规划,做好产业结构优化,抓住智能制造有利时机,以玻纤主业带动风电产业布局。同时利用公司在自研与工方面的优势,进一步推进工厂公司化经营,服务主业、相关多元、增收增效、稳固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2. 全力以赴起好标杆。2024年,公司将及时把握市场化趋势,创新销售策略,竞争方式和营销措施,重点关注高端市场、高端客户和高端产品,持续提升高端产品比例。始终坚持以内供、以外外供、内外互补,充分发挥产销全球布局的优势,提高市场占有率。

3. 全面落实创新驱动。产品研发坚持持续“专精特新”,加快推动新产品开发力度,为海上风电、光伏组件提供高性能产品解决方案。截至2024年一季度,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授权510件。荣获浙江省科技领军企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浙江省第一批“技术领跑型”雄鹰企业、E8专利联盟首批知识产权领军企业等荣誉。

4. 聚力做好成本下降。降本要坚持全员参与、全域覆盖、全面发力,持续深入实施“增降”工作法,探索降本新空间。

5.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深入实施“发展和减排”。不断优化能源结构,清洁能源占比逐步提高。聚焦碳减排管理,着力提升全球各工厂能效水平,生产及配套设施实现用电的绿色化,助力公司实现“双碳”目标。

二、规范公司治理,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加强合规管理和风险防范。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规范公司治理》等法律法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2024年3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重新制定《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并同步制定《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

门会议工作细则》,使公司董事会运作、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等方面规范运作,持续提升治理水平,切实保障中小股东权益。

三、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1. 重视信息披露,及时传递公司动态。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始终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积极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近年来,公司常态化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并参加投资者策略会、回复互动平台问题、接听投资者热线、现场接待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开展多渠道的交流沟通,有效回应市场和投资者关切,同时及时听取投资者的合理化建议,与投资者形成良性互动。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建立更加专业、合规、透明的沟通机制,向市场有效传递公司信息。

2. 积极开展媒体宣传,将宣传工作与生产经营、品牌建设和战略紧密结合。定期组织媒体见面会,与媒体开展互动交流,树立和维护公司良好的企业形象。

四、积极践行ESG管理,实现可持续发展
在坚持稳健经营、为股东和投资者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工作,始终秉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已连续4年发布ESG报告,获得国际权威机构MSCI对“ESG”评级提升。2024年,在确保公司ESG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同时,继续推动公司绿色可持续发展。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将投资者利益与公司发展紧密相连,已连续12年将不低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30%的比例用于现金分红。公司上市以来,累计完成现金分红96.13亿元,其中2023年度现金分红11.0亿元,占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6.16%,股利支付率创下历史新高。

2024年,公司将继续努力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投资者创造稳定的投资回报,让投资者充分分享到公司业绩增长成果。

六、其他说明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情况制定,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宏观经济、政策法规等因素影响而有所变化,故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30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301069
债券名称:凯盛新材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20.11元/股
转股时间:2024年6月5日至2029年11月28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的有关情况“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上市发行情况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根据公司可转债发行说明书《关于同意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3]1893号),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5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5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实际收到金额为639,74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于2023年12月5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减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后,合计12,304,849.06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37,869,150.94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账情况验资报告》川华信验(2023)第0073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项存储、专款专用。

(二)可转债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2月1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债券代码“123233”,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三)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情况
“凯盛转债”转股期间自转股发行结束之日起2023年12月5日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6月5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11月28日)(该日期为法定节假日或交易日,则顺延至下

一个交易日),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一)初始转股价格和最新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0.26元/股,经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20.11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公司2024年4月12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成。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4月2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4月25日。以公司总股本420,6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元现金(含税),共计6,309,000.00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根据利润分配方案,凯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0.26元/股调整为20.1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4月2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4-019)。

三、凯盛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4年第二季度,凯盛转债转股减少金额为810,000元,减少数量81张,转股数量为398股。截至2024年6月28日,剩余可转债金额为649,991,900.00元,剩余可转债数量为6,499,919股。

2024年第二季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三、凯盛转债转股及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第二季度，凯盛转债转股股数金额为8100.00元，减少数量81张，转股数量为398股。

截至2024年6月28日，剩余可转债金额为649,991,900.00元，剩余可转债数量为6,499,919张。

截至2024年第二季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2024年6月29日)		本次增减		本次变动后 (2024年6月28日)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80,200,000	66.61%	0		280,200,000	66.61%
高管锁定股	28,680,000	6.82%	0		28,680,000	6.82%
首发限售股	251,520,000	59.79%	0		251,520,000	59.7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440,000	33.39%	398		140,440,398	33.39%